

广州市人民政府

穗府埔规划资源审〔2024〕54号

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广州市黄埔区 穗东街庙头旧村改造项目（黄埔区 AP0901、 AP0902、AP0904、AP0905、AP0909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 调整的批复

广州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黄埔区分局）：

《广州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黄埔区分局）关于报审〈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庙头旧村改造项目（黄埔区 AP0901、AP0902、AP0904、AP0905、AP0909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〉的请示》（穗开规划资源报〔2024〕902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庙头旧村改造项目（黄埔区 AP0901、AP0902、AP0904、AP0905、AP0909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。请你局依程序完成控规调整信息上网及归档，按照规定程序向社会公布并认真组织实施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州市人民政府

2024年12月2日印发